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23-025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兼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李樱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李樱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公司总经理职务。

李樱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经营管理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李樱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补选董事及聘任总经理。为保证公司相关工作顺利开展,总经理空缺期间,由董事长段文务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直至公司按程序聘任新任总经理为止。

李樱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李樱女士在任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3-029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3年6月9日(星期五)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3年6月7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聘任王德强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王德强先生个人简历

王德强,1985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11年7月至今在公司工作,历任养护中心技术员,服务区建设项目管理部技术员(其间:2011年9月至2013年9月借调湖北交投紫云铁路有限公司工作,任工程管理部质量主管兼团委书记;2013年9月至2013年12月借调湖北交投远大交通实业有限公司工作,任恩施服务区经理),工程技术部办事员,投资发展部办事员、管理员、副经理、经理,兼任湖北楚天高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23年6月9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编号:临2023-033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6月8日收到公司董事张晓冰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晓冰女士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等职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张晓冰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本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董事的补选等相关工作。

张晓冰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期间,勤勉敬业、开拓进取,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董事会对张晓冰女士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3-018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3年新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将参加由新疆证监局、新疆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3年新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公司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3年6月16日(周五)15:30-18:00。届时公司董事长谢海兵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卢耀忠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刘强先生将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3-094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3】0521号),以下简称“《工作函》”)。《工作函》具体内容如下: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1. 关于商誉减值。商誉减值是公司报告期内巨额亏损的主要原因。年报及前期公告显示,公司于2015年7月收购吉林天成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天成)、通化谷红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化谷红)并分别确认商誉31.61亿元、18.36亿元,2015年至2021年均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022年报告期末公司对子公司吉林天成、通化谷红分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1.87亿元、8.83亿元,年报称主要系2019年12月,国家医保局发布规定,吉林天成、通化谷红的主要产品自2020年逐步调出各省级医保目录。公司预计对相关产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其中,吉林天成2020年营业收入6.90亿元,同比下降32.62%,2021年营业收入10.72亿元,同比增长55.36%,通化谷红2019-2021年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持续上升。吉林天成、通化谷红2019-2021年商誉减值测试中,均预测后续年度收入逐年下滑。

请公司补充披露:(1)分别披露吉林天成、通化谷红2019年-2022年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认定的标准、依据和结果,以及商誉减值测试计算过程、具体指标选取情况、选取依据及合理性,包括预测期和永续期收入及增长率、毛利率、费用率、折现率等重点指标的来源及合理性,说明2022年预测情况相较于之前年度存在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减值因素发生的具体时点;(2)结合吉林天成、通化谷红2019-2021年商誉减值测试的业绩预测和2020-2022年业绩实现情况、差异情况及差异原因,说明2019-2021年未计提商誉减值是否合理;(3)2020-2021年商誉减值测试时预测收入平均增长率下降的情况说明是否已存在商誉减值迹象,在逐步退出各省级医保目录情况下仍预测未来年度收入持续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通过调节参数避免计提减值的行为;(4)说明吉林天成2020年度营收出现大幅下滑但未计提商誉减值,而在2022年集中计提大额商誉减值的原因,2020年度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通过减值对当期财务报表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5)吉林天成2021年、通化谷红2019-2021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业务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准确。请会计师及评估师发表意见。

2. 关于销售费用。年报显示,2022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发生额为74.84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0.06%,高于中药行业平均水平。公司销售费用的主要构成为市场、学术推广及咨询费,发生金额71.23亿元,占比95.17%。

请公司:(1)补充披露公司具体销售模式,列示报告期内各模式下前十大销售费用支付对象、金额、费用性质等;如支付对象为代理商,相关销售费用金额与对应配送商的营业收入是否匹配;(2)补充报告期内市场、学术推广及咨询费主要核算内容明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发生金额、确认依据,结合学术推广活动的形式、场次、费用、参会人数,销售人员数量及薪酬变动等具体情况,分析相关费用支出的合理性;并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进一步分析销售费用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的原因及合理性;(3)销售费用支付对象中是否涉及公司经销商、关联方、公司员工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并说明相关方是否与公司经销商、关联方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公司是否存在为他方垫付资金、承担费用等变相利益输送情况;是否存在通过销售费用将款项间接支付给经销商从而实现销售回款的情形;(4)

结合学术推广活动、费用支出、确认的审批流程和内控制度,说明公司确保大额销售费用支出的真实性、合规性的具体措施,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履行的审计程序及取得的审计证据,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3.关于募投项目。年报同日披露,公司拟终止IPO募投项目中除杨凌步长制药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建设项目及偿还银行借款外剩余所有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总计12.32亿元。近年来,公司频繁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本次拟用于永久补流资金目前仍全部处于临时补流状态。根据2022年半年报工作函回复,上述募投项目原定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在2013年8月至2015年8月期间,项目进度与可行性研究报告不一致,项目进展缓慢主要系目前产能已能够满足公司发展需要,与本次拟终止原因相同。请公司:(1)以表格形式列示公司上市以来,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历年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投入金额、建设进度、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等;(2)结合问题(1),说明在目前产能能够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的情况下,对于本次拟终止募投项目中已建设部分的后续安排。已建设部分是否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如是,相关在建工程前期是否存在应转固但未转固情况;如否,公司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前期减值计提是否充分、审慎。(3)补充披露项目前期立项及论证的情况,相关决策是否审慎,是否对相关项目可能面临的风险进行了充分评估,期间是否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4)说明目前剩余闲置募集资金处于临时补流状态尚未归还,公司将其永久补流是否符合相关规定;(5)募投项目进度超过原定期限未完成,公司是否履行了延期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6)对于报告期内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列示相关资金的具体用途、支付时间及金额,说明是否存在支付或变相支付给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情形。请保荐机构对前述问题逐项发表意见,请会计师对问题(6)发表意见。

4. 关于货币资金及负债。年报显示,报告期末货币资金21.49亿元,同比增长76.45%,占总资产9.79%;期末有息负债合计账面余额为31.27亿元,占总资产的14.24%。其中短期借款6.39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3.61亿元,长期借款21.27亿元。公司全年进行委托理财累计发生额41.36亿元,报告期内利息费用1.35亿元,大幅高于利息收入0.20亿元,且利息收入同比下降16.24%,与货币资金大幅增长变动方向不一致。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货币资金使用规划、日常营运资金需求,说明公司在账面拥有较多货币资金的同时维持较多负债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存款利率说明货币资金余额大幅增长的情况下利息收入降低的原因及合理性;(3)按存放地点列示货币资金金额,并说明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同一银行开展存贷业务、以及其他资金被挪用、占用或限制权利的情形。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5.关于研发投入。年报显示,2022年度公司研发投入5.12亿元,资本化率为44.53%,明显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会计政策显示公司在取得临床试验批件后进入开发阶段,并在“符合开发阶段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请公司补充披露:研发投入资本化的具体条件及时点,并结合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的研发投入金额、研发进展情况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研发投入资本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6.关于预付账款。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1.57亿元,同比增长78.41%,年报称主要为预付采购款增加。202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149.51亿元,同比下降5.15%,近三年毛利率分别为76.65%、73.81%、71.74%,呈持续下降趋势。请公司补充披露:(1)补充列示前五名预付对象采购的商品以及单价,并说明预付对象是否为关联方,采购价格是否公允,相关资金流向是否存在流向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2)结合公司采购模式,说明本期预付款采购与营业收入变动方向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3)结合行业政策、公司发展战略、产品竞争力等,说明公司产品毛利率是否存在继续下滑的风险并进行相应的风险提示(如有)。请会计师对问题(1)和(2)发表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10个交易日内书面回复我部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

公司将按要求及时回复《工作函》所提问题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23—02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费收入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原保险合同》(财会〔2006〕3号)及《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5月31日期间,累计原保险保费收入约为人民币3,986亿元,同比增长5.1%。

上述原保险保费收入数据未经审计,提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榕泰　公告编号:2023-063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3】050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相关方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和回复,为确保问询函回复内容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公司分别于2023年5月27日和2023年6月3日发布了《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和2023-056)。公司鉴于《问询函》部分问题仍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将延期5个交易日提交书面回复。延期期间,公司将组织相关方抓紧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尽快提交《问询函》的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0627　证券简称:天茂集团　公告编号:2023-024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费收入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坚定转型发展、突出价值成长、全面提升能力、迈向成熟险企”的总体思路推进业务发展,在保障全年保费收入与2022年保持基本稳定的同时,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调整业务节奏和结构,大力推进长期价值和风险保障型业务发展,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5月31日期间累计原保险保费收入约为人民币2,419,293.19万元。上述原保险保费收入数据未经审计,提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23-051
债券代码:127020　债券简称:中金转债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金转债”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对公司2020年发行的可转换债券“中金转债”(债券代码:127020)进行跟踪评级:中诚信国际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中金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

投资者欲全面了解本次信用评级报告的具体情况,请查阅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23)》全文。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3-095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悉全资子公司保定天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定天浩”)获得河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许可,同意保定天浩《药品生产许可证》副本增加委托情况,其他内容不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生产许可证相关情况

企业名称:保定天浩制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定兴县兴华东路128号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许可证编号:冀20150057

分类码:AhzBh

企业负责人:股文忠

质量负责人:卢颖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河北省定兴县兴华东路128号:搽剂,软膏剂,片剂,溶液剂,乳膏剂,凝胶剂,灌肠剂,油剂,硬胶囊剂,颗粒剂***

山东省菏泽市中华西路1668号(山东步长神州制药有限公司):集团内共用中药提取、颗粒剂(肝爽颗粒)***

有效期至:2025年8月11日

二、药品生产许可证副本变更情况

新增委托事项:

保定天浩制药有限公司委托天津汉瑞药业有限公司生产:磷酸奥司他韦干混悬剂(暂无批准文号;规格6mg/ml(按C16H28N2O4计)),生产地址:北辰科技园区华实道88号,车间:固体制剂车间,生产线:口服混悬剂(干混悬剂)生产线,委托有效期至:2025年11月23日,仅限注册申报使用。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药品生产许可证》涉及委托情况的变更,有利于公司优化生产结构,继续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3-096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步长(香港)持有本公司股份490,957,2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39%,步长(香港)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42,480,000股(含本次),占其持股比例的8.65%,占公司总股本的3.84%。

●公司控股股东步长(香港)及其一致行动人首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西藏丹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西藏瑞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西藏广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西藏华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98,200,6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08%;其中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42,480,000股(含本次),占其持股比例的7.10%,占公司总股本的3.84%。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接到通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长(香港)”)办理了股份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是	25,000,000	否	否	2023年6月8日	2027年4月12日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9	2.26	经营所需

2、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490,957,202	44.39	17,480,000	42,480,000	8.65	3.84	0	0	0	0
首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82,742,400	7.48	0	0	0	0	0	0	0	0
西藏丹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408,413	1.85	0	0	0	0	0	0	0	0
西藏瑞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68,560	0.19	0	0	0	0	0	0	0	0
西藏广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13,594	0.09	0	0	0	0	0	0	0	0
西藏华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010,491	0.09	0	0	0	0	0	0	0	0
合计	598,200,660	54.08	17,480,000	42,480,000	7.10	3.84	0	0	0	0

二、其他说明

1、步长(香港)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2、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23-029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6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方式下发给各位董事。6月9日,会议在308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由孙令波董事长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独立董事綦好东、朱德胜及马东宁3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内蒙古海化辰兴化工有限公司83%股权及债权的议案》

为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优化资源配置,公司决定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内蒙古海化辰兴化工有限公司83%的股权及债权。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8,647.05万元,其中,股权价格为638.46万元,债权价格为8,008.59万元。

若首次信息公告期满,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董事会授权经理层按照相关规定确定二次挂牌价格,并再次办理挂牌事宜。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内蒙古海化辰兴化工有限公司83%股权及债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23-030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6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方式下发给各位监事。6月9日,会议在308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李进军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5人,实际出席5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内蒙古海化辰兴化工有限公司83%股权及债权的议案》

为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优化资源配置,公司决定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内蒙古海化辰兴化工有限公司83%的股权及债权。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8,647.05万元,其中,股权价格为638.46万元,债权价格为8,008.59万元。

若首次信息公告期满,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董事会授权经理层按照相关规定确定二次挂牌价格,并再次办理挂牌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23-031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内蒙古海化辰兴化工有限公司83%股权及债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 交易基本情况

为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优化资源配置,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通过山东产权交易中心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内蒙古海化辰兴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辰兴”)83%的股权及债权。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8,647.05万元,其中,股权价格为638.46万元,债权价格为8,008.59万元。

2. 交易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因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目前无法判断是否涉及关联交易,若挂牌转让导致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尚需经公开挂牌程序确定。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交易标的:内蒙辰兴83%的股权及债权。内蒙辰兴自2013年6月起对外租赁经营,租赁期于2023年6月5日结束。该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查封、冻结等司法事项。

2. 内蒙辰兴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振平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03月15日

住 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兴和县团结乡重工业园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924670687948Q

主营业务:电石的生产及销售。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83%,内蒙古新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7%。

公司不存在为内蒙辰兴提供担保或委托内蒙辰兴理财的情形,与内蒙辰兴也无经营性往来;内蒙辰兴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内蒙辰兴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内蒙辰兴审计及评估情况

(1)内蒙辰兴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3年5月31日(未审计)
总资产	2,242.21	2,083.19
总负债	8,102.77	8,015.81
净资产	-5,860.56	-5,932.62
项 目	2022年度(已审计)	2023年1-5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965.82	361.04
利润总额	323.15	-72.06
净利润	323.15	-7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07	-107.43

(2)内蒙辰兴评估情况

公司聘请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取资产基础法,对内蒙辰兴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22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相关评估报告[中资评报字(2023)166号]。评估结果如下表:

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50.98	150.98	-	-
非流动资产	2,091.23	8,721.02	6,629.79	317.03
其中:固定资产	1,604.77	6,949.34	5,344.57	333.04
固定资产清理	0.04	0.01	-0.03	-75.00
无形资产	486.42	1,771.67	1,285.25	264.23
资产总计	2,242.21	8,872.00	6,629.79	295.68
流动负债	8,102.77	8,102.77	-	-
负债合计	8,102.77	8,102.77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860.56	769.23	6,629.79	113.13

根据上述评估结果,内蒙辰兴83%股权评估值为638.46万元。

四、转让价格及交易协议情况

转让价格不低于8,647.05万元,其中,股权价格为638.46万元,公司对内蒙辰兴债权8,008.59万元一并转让。

因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尚未确定,相关协议尚未签署。

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内蒙辰兴已于2012年2月停产,自2013年6月起对外租赁经营。为优化资源配置,公司决定将该资产挂牌转让。

本次转让如能顺利实现,内蒙辰兴将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公司产业结构调整,符合长期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

1. 若首次信息公告期满,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董事会授权经理层按照相关规定确定二次挂牌价格,并再次办理挂牌事宜。

2. 自2023年5月31日至股东工商变更完成之日,上述债权产生的利息等相关费用,由受让方给付公司。

3.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等事项。

4. 内蒙辰兴股东内蒙古新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已知悉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内蒙辰兴83%的股权及债权事宜,该公司有意参与竞买。

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规则要求,对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第八届监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ST洲际　公告编号:2023-037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5月12日,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际油气”或“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3】049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对外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相关人员、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实与回复工作。由于问询函的部分事项需要进一步补充和完善,为确保函件回复的严谨性,公司延期5个交易日披露对《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司正在加快推进相关工作,尽快披露对《问询函》有关内容的回复。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ST洲际　公告编号:2023-036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意向投资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3年4月21日,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际油气”或“公司”)收到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口中院”或“法院”)(2023)琼01破申12号《决定书》。海口中院决定在破产申请审查期间对被申请人洲际油气进行预重整,并指定洲际油气清算组担任临时管理人,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收到法院预重整决定书及指定临时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法院裁定受理对公司重整的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重整失败,则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为顺利推进预重整工作,实现公司运营价值最大化,临时管理人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及相关法律规定,以公开、公平、公正的方式招募重整意向投资人(以下简称“意向投资人”),现就有关公开招募和遴选事项公告如下:

一、洲际油气概况

洲际油气(股票简称“ST洲际”,股票代码:600759),总股本为2,263,507,518股,公司注册登记机关为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60000201270656 9,法定代表人为陈焕龙,注册地址为海南省海口市国贸大道2号海南时代广场17层。

洲际油气经营范围包括:石油勘探开发和石油化工项目的投资及相关工程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石油化工产品、管道生产建设所需物资设备、器材的销售;炼油、石油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和仓储业务(专项审批除外);油品贸易和进出口(国家限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除外);石油相关专业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专项审批除外);能源基础产业投资、开发、经营;电力投资(国家限定和禁止的除外);新能源产品技术研发、生产、销售;股权投资;高新技术项目及产品的投资、开发、生产与经营;货物进出口(国家限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矿业投资开发;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

公司控股股东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对洲际油气存在尚未履行业绩承诺。(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发布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事项的专项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09)

有关财务情况及其他信息,意向投资人可以查看洲际油气依法披露的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

二、招募目的

本次招募意向投资人,旨在协调推进洲际油气的预重整、重整工作,借助意向投资人在资金、管理、产业等方面的综合优势,聚焦油气主业,优化资产结构、债务结构、股本结构和公司治理结构,维护全体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化解债务风险,最终打造资产质量优良、股权结构合理、治理结构完善、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的公司。

三、招募须知和条件

(一)招募须知

1.本公告内容对全体意向投资人同等适用,但不构成要约,亦不具有重整投资协议的约束性效力。

2.本公告所述信息仅供意向投资人参考,并不替代意向投资人尽职调查,临时管理人不承担任何担保责任和瑕疵担保责任。意向投资人如需开展尽职调查或更进一步了解洲际油